

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被投诉告知书

花与酒（北京）信息技
术有限公司

（被诉单位）：

姜晓琳

（投诉人）投诉你单位

单位欠缴本人住房公积金

（案由）案，北京住房

公积金管理中心已依法受理。

☐ 你单位涉及住房公积金行政处罚类案件，现通知你单
位于____年__月__日到____（分中心或管理部）
接受约谈。

☒ 你单位涉及住房公积金行政追缴类案件，为充分发挥
案前调解的积极作用，经双方当事人同意后，执法部门将就双
方公积金争议事项依法组织调解，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的，可签
订争议调解协议书，如有需要，执法部门可协助申请司法确认。

为了解投诉人所投诉案件事实情况，保障你单位陈述、申
辩等权利，现向你单位送达相关投诉材料（见附件）。你单位
应在收到本《告知书》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《被诉事宜情
况说明》，并附以佐证材料。

特此告知！

承办人：王春

联系电话：010-69460049

2024 年 8 月 13 日

（印章）

附件：

☐ 投诉人及投诉事项明细表：

☐ 劳动关系材料：

☐ 工资收入材料：